

## 族語寫作是文學的根

民族的生存仰賴語言，語言透過文學方能提煉，因此，可以說族語寫作是文學的根。近年來原住民族意識高漲，祭儀與歌曲都得到相當的發展，但遲至去年才首次辦理族語文學創作獎勵活動，使得原住民族文學從口頭傳承進入用自己語言書寫的階段。107篇稿件，經過兩次評選會議，分別挑出25篇優選作品、25篇佳作，共累積50篇作品，共計9個民族、18種語言，再經1個月的修訂會議後，共收錄49篇作品在這本作品集裡，這些作品是前所未有的「族語文學」，讓原住民族文學得以生根。

政大長期致力於推動原住民族語研究的基礎工作，自1994年開始承辦教育部獎勵原住民母語研究獎勵已有10年經驗，也在2001年承辦全國首次的族語認證考試，去年2007年7月政大承辦這項工作以來，從徵稿、評選、修訂到編輯，均期盼能將族語文學作品，成為原住民族語言的重要教學補充材料。

經過三個月（8～10月）的徵稿，共有107篇稿件湧入，在報名簡章所列的13族40語別當中，雅美語、撒奇萊雅語、噶瑪蘭語、邵語等4語無人投稿。而賽夏語有3篇投稿，但無入選。最後，優選與佳作的作品合計共有9族18語別，以泰雅語（14篇）及阿美語（13篇）篇數為最大宗。其中，布農語雖有20篇投稿，但由於該語的審查標準較嚴格，僅3篇獲選。此外，瀕危的巴宰語更有2篇作品獲選，呈現其語言活力。

由於是第一次舉辦大規模的族語文學作品徵選，評選必須考慮到多語言的特性和各族分歧的審查標準，過程甚為艱辛。參選作品共有10族22語之多，首先需召集各語的評選委員，經過各評選委員討論，先篩選出較為優良的作品，再召開各族委員協商會議，經過二階段的篩選，25件優選作品終告出爐。後經教育部建議，再召開第二次評選會議，自未進入優選的82篇，再篩選出25篇佳作。這樣層層篩選的過程，使獲獎作品均為一時之選，值得讀者細細品味。

族語文學創作獎的目的，在於推廣「原住民族語言書寫系統」，希望原住民族社會藉由族語文字的運用，將族語表現於文學創作上，展現原住民族語言的活力。因此，為使作品集能更正確推廣書寫系統符號，在評選完成之後，展開作品修訂會議，由作者與族語指導老師一對一地修訂作品，經過修訂的作品方能收錄於作品集。期望本作品集發行之後，能達到復振原住民族語與發揚民族語言文化的效果。

原住民族語文學獎提供廣大空間呈現原住民族語言的多樣性，族語寫作是文學的根，作品集為原住民族語文學的首串果實，期盼在這次活動開展後，結出更多更豐碩的成果。

原住民族語文學創作獎審查委員 召集人  
國立政治大學原住民族研究中心 主任

林修澈